

“苗族和谐理念”专题会议

论

文

集

傅汝辉

中国人类学民族学研究会

苗学研究专业委员会(筹)

2013年10月26-27日

# 目录

苗学和谐理念专题会议议程.....	1
张晓：苗族传统的价值观简论.....	2
李国栋：苗族对歌起源考.....	13
李一如：符号：苗族社会组构的链钮.....	22
杨培德：苗族传统哲学中的和谐共生理念.....	31
杨茂锐：苗族贾理的和谐思想试论.....	32
傅安辉：苗族文化生活中的和谐理念研究.....	39
吴正彪：黔南和谐稳定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50
何圣伦：崇生意识：苗族泛生命观念中的生命美.....	57
罗有亮：苗族地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六大重点.....	72
吴心源：大力发展苗医苗药 为人类健康美丽增添福祉.....	81
安红：苗族巫师米卜调查——贵州省台江县施洞地区为例.....	87
黄元勋：苗族史诗《亚鲁王》和谐理念.....	108
朱慧珍：客家人与苗侗民族和谐共生现状考析.....	114
杨银象：苗族地区生活文化的和谐理念研究.....	124
麻美垠：湘西苗族原始和谐理念.....	131
李芸：苗族和谐理念的墟场展演.....	141
唐千武：雷山苗族生存理念.....	149
麻勇恒：神判的文化策动力的生成与演化机制研究.....	156
陶金华：贵州雷山苗族的游方.....	168
杨敬娜：踏歌起源考.....	180
裴氏秋：越南苗族.....	187
与会者名单及联系方式.....	194

# “苗族和谐理念”专题会议议程 联系人：李一如

10月26日下午			
14:00-14:10	开幕式	介绍专题发起、内容及意义（李国栋主持，专题主席致辞）	
<b>第一阶段 召集人：吴新源 评议人：杨茂锐</b>			
时间	发言人	单位	发言题目
14:10-14:25	傅安辉	凯里学院	苗族地区生活文化的和谐理念研究
14:25-14:40	朱慧珍	广西民族大学	客家人与苗侗民族和谐共生现状考析
14:40-14:55	李芸	湘西州民委	苗族和谐理念的墟场展演
14:55-15:10	麻美垠	湘西州民委	苗族原始和谐理念的民间演绎
15:10-15:25	罗有亮	云南省红河学院	苗族地区构建和谐社会的六大重点
15:25-15:40	评议人	评议后提问或讨论	
15:40-16:00 茶叙			
<b>第二阶段 召集人：朱慧珍 评议人：傅安辉</b>			
时间	发言人	单位	发言题目
16:00-16:15	杨茂锐	贵州大学	苗族贾理的和谐思想试论
16:15-16:30	李一如	华中科技大学	符号：苗族和谐社会结构的纽带
16:30-16:45	麻勇恒	清华大学	神判文化策动力生成及嬗变机制探究
16:45-17:00	杨银象	黔西县民宗局	苗族地区生活文化的和谐理念研究
17:00-17:15	吴正彪	三峡大学民族学院	黔南少数民族五十多年来的回望
17:15-17:35	评议人	评议后组织提问或讨论	
10月27日上午			
<b>第三阶段 召集人：李一如 评议人：吴正彪</b>			
时间	发言人	单位	发言题目
08:30-08:45	张晓	贵州大学	苗族传统的价值观简论
08:45-09:00	何圣伦	西南大学文学院	崇生意识：苗族泛生命观念中的生命美
09:00-09:15	李国栋	贵州大学外院	苗族对歌起源考
09:15-09:25	杨敬娜	贵州大学外院	“踏歌”起源考
09:25-09:40	黄元勋	贵州罗甸苗学会	苗族英雄史诗《亚鲁王》和谐理念探讨
09:40-09:55	评议人	评议后组织提问或讨论	
09:55-10:15 茶叙			
<b>第四阶段 召集人：罗有亮 评议人：李国栋</b>			
时间	发言人	单位	发言题目
10:15-10:30	杨培德	贵州省文联	苗族与他者和谐共在的哲学理念
10:30-10:45	裴氏秋	贵州大学人文学院	越南苗族
10:45-11:00	安红	贵州河湾苗研院	苗族巫师米卜调查
11:00-11:15	陶金华	贵州大学人文学院	贵州雷山苗族旅游中的恋爱关系表达
11:15-11:30	吴新源	湘西州委办	大力发展苗医苗药产业 为人类健康美丽增添福祉
11:30-11:50	评议人	评议后组织提问或讨论	
12:00-12:20	总结、闭幕式	专题主席主持，杨培德总结	

# 苗族传统的价值观简论

张 晓<sup>1</sup> 张寒梅<sup>2</sup>

(贵州大学/贵州省文联民间文艺家协会)

**摘要：**本文通过需求结构、价值取向、价值标准几个层面对苗族传统价值观进行比较仔细的讨论，最后认为苗族面对现实，追求和顺，寻求正面效果的价值观在当今社会发展中仍然在发挥作用。

**关键词：**苗族传统、价值观

作为主体的人，从诞生的时候起，就从来没有停止过对自然、社会和人的客体的认识和实践活动。在人类的全部活动中，可以概括为两大内容：一大内容是对真理的追求，“即按世界的本来面目和规律去认识和改造世界，包括认识和改造人类自身”<sup>3</sup>另一大内容是对价值的选择，即按人的尺度和需要去认识世界改造世界（包括人和社会本身）。<sup>4</sup>真理坚持客观性的原则，反映了客体对主体的作用，即主体在认识实践活动中必须反映、接近和“服从”客体；价值强调主体性的原则，反映了主体对客体的作用，即主体在认识与实践过程中必然对客体进行改造并使之为自己“服务”。要了解一个民族的全部认识和实践活动，考察她的文化，就必然从真理追求和价值选择两方面入手。关于苗族的真理追求，笔者在别的文章另予论述，本文就苗族人民的价值选择方面进行探讨。

## 一、历史上的“需要”结构

作为意识的范畴，价值观念除了具有其他社会意识形式的一般特点外，它最突出的特征，是“它对事物存在和发展的性质和意义的反映、理解或评价，是以主体的需要为尺度的。”<sup>5</sup>因此，我们在探讨苗族人民的价值观念时，首先应该探讨的是，作为认识与实践活动中特指的主体——苗族人民的需要（需要的内容是丰富的，本文只探讨主要需要）。

苗族人民作为人本身，凡是人所需要的她都需要。但我们所要回答的不是作为一般人的需求共性，而是需求个性。需求有意识到的，有未意识到的；有自觉追求的，有不自觉追求

<sup>1</sup> 1954年8月，女，苗族，贵州雷山，学士，贵州大学民族学人类学研究中心，教授，苗族妇女与文化、海外苗族志、社会变迁与民族文化传承。

<sup>2</sup> 1969年12月，女，苗族，贵州雷山，贵州省文联民间文艺家协会，副编审，苗族文化与民间文学。

<sup>3</sup> 李德顺：《价值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7年9月版

<sup>4</sup> 李德顺：《价值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7年9月版

<sup>5</sup> 杜齐才：《价值与价值观念》，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年3月版

的，那种有意识地追求的需要往往是明确的、持久的、必须的。这样的需要就是一个人、一个团体或一个民族的最主要需求。我们可以从苗族人民的一种“意识表白”的文化现象中去寻找她的主要需求。

众所周知，苗族信鬼神，更崇拜祖先，每逢喜庆年节，或有美味佳肴的时候，必然要“抬食祭祖”（不同地区祭祖方式略异）。苗族是绝不会怠慢祖宗的。道理很简单，因为苗族相信万物有灵、灵魂不死。只要子孙们时时刻刻不忘祖宗恩惠，有好事不忘祭奠他们，他们就会给子孙赐福满足子孙们的愿望。苗族人在祭祖时，一方面象征性的把供品献给祖先，请他们的灵魂前来与家人共享欢乐同品佳肴；另一方面以代替祖先封愿的形式把自己的愿望表达出来，告知祖先。他们相信，只要这样做了，自己的愿望就会实现。祭祀祖先，有时候家中执行，有时候由鬼师执行。不同的执行者用的辞令未必一致，但无论什么场合、什么时间，因什么事，对什么人，祭祀的执行者是谁，向祖先祈祷的核心内容都是相同的，即：长寿富足。这些内容反映了全体苗族人民的共同心愿，是他们生活最重要的需求。

“长寿”、“富足”，是苗族人民最基本的最核心的心愿。其次，就是“合群”。这三个封愿内容已经成为传统，代代相传，每每祭祖，必不可少。

以上三个愿望虽然重要，但毕竟是基本需要，具体到每个人他除了具备以上三个愿望外，还会有一些别的要求。因而到了现近代，针对具体对象，苗族祭祖的愿望词出现了一些新的内容。出现较早的有：当官做王。这是针对中年以下的人封的愿。紧接着出现的封愿词还有：前途光明、才能出众、富于威望等等。在当代生活中，还出现内容更具体的封愿词，诸如学习成绩优秀、工作顺心如意、出门一帆风顺等等。这是随着人们的愿望发展而发展的。

以上这些企望，不仅在祭祖中，而且也在为亲人送行或与人交往时作为一种良好的愿望向人祝福，也就是通常所说的祝颂词。

愿望是需要表达的，苗族人民以上的愿望也包含了苗族人民的物质需要、精神需要和综合需要。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把人的需要分为三个层次，即生存需要、享受需要和发展需要。美国当代心理学家马斯洛分得细些，他给人的需要划分五个层次，即生理需要、安全需要、归属和爱的需要（友爱或社会交往的需要）、自尊需要（威望需要）、自我实现需要。用这些需要层次理论去衡量，我们不难发现，在苗族发展的近期，她的发展需要、归属和爱的需要、自尊需要乃至自我实现需要也不同程度地具备了。由此可见，苗族人民的需求层次还是比较丰富的。但这里我们还须分析考虑苗族人民的需求满足程度，及需求的质量水平。同样是生理需求，以填饱肚子为目标和享受山珍海味的水平不一样。三分法的需求层次理论认为：不仅不同层次的需要可以同时并存，而且个人诸需要的发生也不一定遵循某种顺序，我们不

能以为只有当个人的生存需要得到完全的满足，才会出现对享受的需要；或者，只有充分满足了个人对享受的需要之后，才能滋生出发展的需要（新的需要在优势需要满足之后出现），但低层次需要并没有因为高层次需要的出现而被摒弃，也不是因为低层次的需要尚未满足就不能产生高层次的需要，只是在一定的时期总是具有一定的优势需要而已。从以上理论可以得知，人类需要所经历的层次是大致是一样的，但每一层次需要满足的程度、各需要层次之间的递进速度以及需要满足的比例关系是因人（民族）而异的。有的人总是徘徊在一定层次的需要上横向发展而很难提高需求层次，例如有的人腰缠万贯而精神文化却十分苍白；有的人低层次需求满足程度很低而高层次需求有相当满足，例如有的知识分子生活条件十分艰苦而社会贡献却相当卓著。传统上，苗族的情况属于低层次需求尚未满足同时又萌发初级的高层次需求类型。苗族的特殊性在于：优势需要是低层次需求；高层次需要作为一般需要同时也具备；优势需要和一般需要的满足程度统统都很低，没有任何一个层次需要获得满足。在苗族愿望的序列中，第一位是长寿，它包括人丁兴旺、身体健壮等含义。它要求数量多，即人口多、年岁长，但其质量要求很低的。不是指对身体素质的忽略，而是指对人生艰辛的忍耐。在苗族的观念里，只要有了人，不管活好活歹，能够活着就是一种满足。这就是“长寿”的需求水平。“富足”与“长寿”是相依的。缺乏起码生活资料，人类无法生存；不具备一定寿数的人，财富也无从产生。所以，在苗族生命的愿望序列中，“富足”是与“长寿”连在一起的。但什么叫“富足”，在苗族人的观念中，水准很低。表达富足愿望的具体解说词，就是“有吃有穿”。所谓“有吃有穿”，不过是解决温饱问题。要求再高一点，说得再具体一点，无非是平常有下饭菜（狭义，指蔬菜），偶有一点油腥，节日喜庆和客人来访时有肉吃；平常能保暖，年节喜庆有新衣穿。如此而已。如果不是外来文化的影响和冲击（指手表、缝纫机、电视机、电话、车子等涌入），在封闭的苗族社会里，如果有了剩余的钱，便用于购置银饰、田地、修建房屋，极少用于改善生活（苗族地主多是“吝啬”地主）。“长寿富足”的需求水平如此，其他愿望要求又如何呢？细推敲起来，不过是那些比较笼统的、朦胧的愿望，缺乏具体的明确的要求标准，说明那些愿望未曾或很少实现过。所以我们说，苗族的需求水平不高，满足的程度更低。需求层次多、需求层次低、需求水平差，这三者的统一就是苗族人民的“需求”特点。这里有必要强调的是，苗族人民的需求层次低和需求水平低不等于苗族人民的需求能力差。一个人或民族具有什么样的需求受他们的条件所限，苗族人民的“需求”特点只能说明这个民族虽然坚持不懈而生活仍然十分清苦。苗族人民享受需要非常薄弱，其发展需要也多侧重于“延伸”的意义而较少“创造”的意义。在温饱尚未解决或勉强解决的情况下，苗族还不能奢望享受，创造的积极性也不高。

## 二、传统的价值取向

需要是人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动力，是人对价值物或价值行为进行选择的标准。围绕着以上的主要需求，苗族人民在认识和实践活动中做出与之相应的价值选择。苗族的基本价值取向是：

(一) 崇尚生命。在苗族的全部生活中，“生命”是最为重要的。在他们看来，只要人能够活着，并且有健康的体魄，别的什么都好说。他们的信念是：只要活着，生活就有希望。生命的概念在苗族那里不仅仅是生命的个体，而且是种的延续。自己不能完成的事业，儿孙们将继续去完成；父辈无法实现的愿望，子辈将会继续去努力。无论自己活得多么艰难，但为了子孙后代总是值得的。

苗族崇尚生命，包括几个方面，即人口繁衍、身体健康老人长寿。部分封愿辞令就反映了这一内容。如封愿的对象是孩子，其封愿辞令是：“象竹子那样节节升高，茁壮成长”；封愿对象是育龄男女，其封愿辞令是：“象鱼儿一样多产子多生育”；封愿的对象是老年人，其封愿的辞令是：“象老枫香树一样硬朗长寿。”伴随着苗族对生命的崇尚，他们创造和发展了一系列有关文化。在苗族的历史上，曾经过图腾崇拜。有对鸟的崇拜、枫香树的崇拜、蝴蝶的崇拜、鱼的崇拜等。所有这些图腾崇拜，都包含有生殖崇拜。在苗族古歌中，就叙述了枫树心化为蝴蝶，蝴蝶产卵由鸟帮孵才产生了人类的神话故事。苗族称蝴蝶为“蝴蝶妈妈”就源于此，崇拜蝴蝶是因蝴蝶生殖能力强的缘故。枫香树是一种生命力很强的植物，崇拜它便是崇拜其顽强的生命力。鸟崇拜是男性崇拜的表征，同样是出于崇拜生殖的心理。鱼是苗族很喜爱的东西，其重要原因就是因为鱼特别能产卵。

苗族是一个尊老爱幼的民族。这种“尊老爱幼”的文明行为，从根本上说也是对生命的尊重。孩子是民族的未来和希望，而老寿星也是民族的光荣和财富。为保护孩子的健康成长，苗族有一系列的习惯措施：为使老人安享晚年，苗族也形成了整套的礼仪规矩。苗族是一个比较贫穷的民族，他们虽然没有能力在物质上为孩子作更多的特殊照顾，但却极力在意志上为孩子的成长铺平道路。诸如孕妇不准说不吉利的话；为新出生的孩子请保护神——岩爹岩妈；给身体虚弱的孩子请保爷、种神树——花树；孩子受了惊吓，请鬼师来喊“魂”；每年阴历二月给孩子煮红鸡蛋、祭桥；用银手钏或银链为孩子锁住灵魂等等。

追求长寿，是苗族人民生活的最大目标。在苗族社会，长者最受尊重。在日常起居生活中，长者据有享受的优先权。长者光临，青年人要让座；长者负重，年青人要分担；长者发言，青年人要认真聆听并遵照执行；杀鸡时，老年人吃鸡肝（或鸡头），年青人依次排后，

等等。尊重老人，不仅仅是因为他们德高望重、知识丰富和创业有功而且还因为他们是生命的富有者。在所有的福中，长寿是最大的福。老寿星去世了，来送葬的人相争着从当事者家带走一个碗（事先作好足够的准备），为的是把老人的寿数带回自己家。在苗族的观念中，人活得越长久就越接近神灵。老寿星似乎是一尊活着的神，具有相当的神力。他的东西能够给人带来福气，带来寿数。最大的苗族村寨——西江曾经有一位 97 岁高龄、五世同堂的老人，她活着是她的亲属们的光荣与自豪。人们尊敬这位老人，在逢年过节或走亲访友的时候，总有人借机去拜见这位老人。老人不时受到一些馈赠——一只鸡、一包糖或一挂猪肝。如果这样的老人送给您一件礼物或一句祝福，便意味着送给您一份福气；如果这样的老人将来去世，人们会争先恐后去参加送葬。尊重老人与崇尚生命息息相关。

苗族人民对生命的热爱贯穿在他们的全部行为中，内化为一种自然而然的心理习惯和主动自觉的价值选择。在苗族所有的大事喜事中，凡是认为对将来有所影响的关键性的办事人员，一定要选择“全福人”。例如在结婚嫁女时，为新娘接送伞的小姑娘和给新娘敬酒的妇女，就必须是“全福人”。所谓“全福”，并不包括财富事业，仅针对生命而言。对未婚者，“全福”便是父母健在，兄（弟）姐（妹）俱全；对已婚者，“全福”便是配偶健在，儿女双全。

苗族对生命的崇尚和重视，拨到一个很高的位置。生命的健全与否，是苗族人幸与不幸的最终分界线。在人的一生中，难免遭受种种灾难，例如旱、涝、火灾或政治迫害等等。在苗族人看来，最严重的灾难就是危及生命。苗族人把所有的灾难分为两个类型：一种称为“明处（亮处）”的灾难；另一种称为“暗处（黑处）”的灾难。只有危及生命的灾难是暗灾难，别的都是明灾难。明处的灾难意味着还有补救或复兴的可能，因为生命尚存，一切都还可以创造。如果生命没有了，就一切都没有了，那才是真正的绝境，一片黑暗。苗族对灾难的这种划分很特殊的，它深刻反映了苗族人民对生命的崇尚。

（二）崇尚劳动。马克思说“劳动创造了人”。人是劳动创造的，也是靠劳动维系的。苗族人民虽然未曾认识劳动使人从动物界分离出来的种种道理，但他们却在实践中懂得劳动能够创造财富、能够为生命的发育和生长提供物质保证等常识。因此，与崇尚生命相伴随而来的，便是对劳动的崇尚。苗族的民间文学中，对劳动的讴歌的内容是很多的。著名的苗族古歌就是劳动赞美歌，它在主观上虽然讲述的是天地形成、万物生长、人类诞生等等事情，但在客观上表现的却是苗族人民的生产劳动过程。它描写的生产内容有水运、锻铁、建筑、造船、植树、犁田、撒种等等；其中还有生产工具的介绍、劳动场面的描写、劳动气氛的渲染、劳动细节的铺陈等等。苗族甚至还有《活路歌》，它介绍了农事生产活动的全部过程，

提醒人们各个季节从事农活应该注意的事项，规定各种农活应该达到的质量标准，描述乐在其中的生产情趣和丰收的喜悦。

苗族人民对劳动的热爱，不仅来自于对劳动效益的理性认识，而且来自于他们在长期实践劳动中对劳动的思想感情。劳动是艰辛的，但当辛劳的汗水换来了丰收的喜悦，锻炼了人的体魄，坚强了人的意志，铸造了人的品格的时候，劳动就变成了一种光荣和骄傲。苗族人民热爱劳动，更尊重劳动者，爱护劳动工具，为此，苗族形成一套劳动风俗，用于肯定劳动。孩子出生，三天之后给孩子取名，取名时把柴刀之类的生产工具（现在有该用书或钢笔的）让孩子象征性地拿一拿，希望孩子长大以后能成为一名劳动能手。特别勤劳的青年男女，会因其勤劳而获得一个好名声，找对象就特别容易。苗族的“领导层”由几种类别组成：鼓藏头，理老，寨老，活路头。其中“活路头”就是经验丰富的生产能手，他在劳动生产上有绝对权威，全村寨的人都要听从他的指挥。每年开春以后由他第一个下田干活，播种插秧也由他首先开张。由于认识劳动的艰辛而爱惜粮食，并作为思想品德教育课教育孩子，由于热爱劳动而爱护耕牛，再忙再累也把耕牛照顾好。云南红河边的一个苗族村寨还专门有个爱牛节，每逢农历十月初五把心爱的牛牵出来梳洗打扮，用箩筐抬来香喷喷的新米饭和肉让牛饱餐，然后才像送出征的将士一样把牛赶上放牧。平常劳动归来，要把劳动工具洗干净放好。诸如锄头，钉耙等工具，要放在肩上扛回来，不准丢在地上拖着走。苗族的许多节日，就是围绕着生产劳动而设置的。例如“苗年”和“吃新”就是典型的例子。苗族的岁首在十月，苗年就是在农历是十月过，因为那时是一年劳动的结束，是丰收的时节。“吃薪”节是在阴历的六月份，那时夏季作物已经收获，秋季农作物也丰收在望。苗族节日就是这样以农事为转移。围绕劳动，苗族还形成了一些禁忌。例如新春响雷时忌“动土”，稻谷抽穗后忌吹芦笙等等。苗族的生存，吃饭穿衣都依赖于自己勤劳的双手，所以他们人民很看重劳动。

（三）崇尚力量。在社会实践活动中，苗族人民认识到生产自救的道理。但是在强大的自然力面前，他们深感自己的弱小，非常渴望自己的强大，渴望能够征服自然。因而崇尚力量就成了苗族人民在崇尚生命和崇尚劳动中派生出来的一种价值选择。在各民族的神话和史诗中，苗族的神话和史诗（苗族古歌）与众不同的是，它塑造了一大批的巨人形象。这些巨人是以“力”的特征出现的，是力量之神。这些巨人中有以“扒山扒岭的”和“钻山潜水”的描述性语言来命名的，其名字本身就包含了无穷之力的意思。巨人们在劳动实践中各显神通，而各种神通都一致体现了力量的特点：“府方”是开天辟地之神，能头顶天脚踩地；“养优”是造山之神，能把高的压矮，弯的拉直；“修狃”开凿河流，撬山山崩垮，撬地地陷落；“里工”，“雄天”，“冷王”可以把太阳顶在头上，把月亮扛在肩上，把银河栓在腰上，

把星星藏在袖里，像箭一样飞上天。这些对巨人的力量的想象与夸张，注入了苗族人民对力量的向往。苗族人民对人的体形的评价以丰满和健壮为美。他们在择偶时体格健壮的追求甚于对身高的要求。在苗族情歌中，常用“壮如牯牛”来形容理想的男子，对于女子也以健壮丰满为美，大手大脚的女子被认为是能干的人。苗族喜欢佩戴银饰，整套银饰穿戴起来有几十斤重。佩戴这么多银饰，是美的需要，也是体力的考验。只有身体健壮的人，才能承受这么重的负荷。无论在古歌中塑造巨人的形象，亦或是在现实中欣赏健壮的体魄，都包含着对力量的崇尚。

(四) 崇尚协作。一个人的体魄无论如何高大，一个人的干劲无论如何超群，但个人的力量毕竟是有限的。协作，是力量的聚集与延伸。只有通过集体协作，才能爆发出巨大的劳动能量。苗族人民认识力量协作的重要性，协作也成为了他们崇尚的内容之一。苗族是一个乐于助人，喜成人之美，充满集体主义精神的民族。在他们的社会里，互相协作的行为比比皆是。苗族聚族而居，以家庭为核心，根据房族、家族、支系、民族这样不同外围血缘层次来决定亲疏关系。一个自然村，往往是一房或几房苗族人组成。无论大事小事，大家聚在一起商量，互相协作完成，是天经地义的行为。谁家娶亲嫁女了，谁家老人去世了，谁家要建新居了，大家都去帮忙。或送一升米，或递几元钱，或买几尺布，或出几个工。往往是一家有难，八方支援；一家有喜，举族庆贺。苗族待人厚道诚实，你与他关系好了，他热情大方，很重感情；你与他闹崩了，他含蓄稳健，不随便撕破脸皮，让你过分尴尬。苗族人重情义，你敬他一尺，他敬你一丈，在礼节上不敢怠慢。受人点滴恩惠，一定再三道谢。苗族人善拳术，但不是主动进攻，多是以防为主，防中有攻，后发制人。苗族人在批评或拒绝别人时，注意避开犀利言语，用语平和婉转，尽量不伤害对方。处处注意有利于日后生活和生产的协作。像苗族古歌这样的民间文学巨著，也充满着协作的内容。例如开天辟地的活动中，有剖帕、住吾、把公、样公、把婆、廖婆、府方、老鹰、养优、修狃、耙公、秋婆、火耐、姜央等“人”参加，他们的劳动就是协作性的劳动。有的把天地劈开，有的把天地煮圆，有的把天地捏拍宽大，有的顶天踩地，有的丈量土地，有的造山，有的造江河，有的整山林，有的填平地，有的砌斜坡，有的开田土，有的制造火，有的筑造田，有的制造牛、狗、鸡等等。正式这种分工协作，才创造了世界宇宙。苗族是一个与人为善，喜爱协作的民族。

(五) 崇尚智慧。在远古时期，人类的智力十分低下，主要凭借体力与自然拼斗，苗族也是如此。随着实践的深入，经验的积累，他们逐步地意识到只拼体力是不行的，在具备一定体力条件的前提下，智慧便是决定胜负的因素。智慧是力量的扩展。在以上价值认识的基础上，苗族人民又增加对智慧的价值认识。追求智慧也成了苗族人民价值目标。苗族是个爱

唱歌的民族，他们最喜爱用歌声来叙述事由，表达情感。未曾相识过的少男少女，通过唱情歌甚至能结为情侣。在“游方”（娱乐及谈情说爱）活动中，或花山场上，会唱歌的人最受欢迎。一个唱歌能手，更容易获得异性的亲睐。因为会唱歌的也就是更聪明。西部苗族提亲娶亲、结婚嫁女最注重选择一对能说善唱的媒人，男女双方的媒人在办婚事的过程中互相唱歌“刁难”对方，以提问解答为乐。一次结婚的缔结，便是对媒人们一次智慧的考验。只是智慧力高的媒人，才能出色地完成为媒的使命，在一切礼仪中把婚事办得既符合当事者的意愿，又赢得亲友们的赞扬。苗族的服饰和银饰，可堪称一流的。服饰上多姿多彩图案花纹，银饰上优美精致的各种造型能让人叹为观止。这些都是苗族人民智慧的结晶。在盛大的节日里，苗族喜欢跳芦笙。苗族姑娘们身着自己制作的节日盛装，汇聚在芦笙场上，跟着芦笙手起舞。苗族跳芦笙，不仅是一种娱乐形式和比美方式，也是人们比技艺比智慧的考场；小伙子们吹奏芦笙比技艺的娴熟、曲调的悠扬和姿态的潇洒；姑娘们跳芦笙比服饰的合体、针线的灵巧、颜色的谐调和构图的新颖。机灵的小伙子和巧手的姑娘会成为异性倾慕的对象，在同性之中也较有威望。苗族是最早使用冶金术的民族，她拥有许多的能工巧匠。贵州省雷山县西江区大沟乡有一片“银匠村”，村子里有三分之一强的人都是银匠，形成“银匠群”。苗族的成年男子几乎人人可以做点木工活。七十年代西江苗寨发生了一次特大火灾，几百户苗族人家的房屋财产毁于一夜。因为需要建造的房屋实在太多，专业木匠无论如何忙不过来，于是受灾家庭的男人们，几乎都变成了木匠，各人修建起自家的房屋来。苗族的“吊脚楼”是著名的，这种“干栏”式的建筑在苗族的村寨中得到很完美的发展。苗族人善习武，创立了十分古老的拳种——苗拳。苗族有苗医，有些疑难病症在祖传的民间苗医那里能够治病。苗族确实是聪明的，当她的一部分人迁入发达的工业化国家的时候，他们便能很快地利用当地的物质条件来发展自己，适应新的生活。生活在法属圭亚那的苗族，仅仅用了一两年的时间，其富足程度超过了当年的土著民族。苗族进入美国，也不过只是几十年的历史，但是却发展很快，进入各行各业，有教授、律师、医生，也有富豪，明尼苏达州有苗族先后担任了两届参议员等等。苗族的服饰固然华美但毕竟太过于沉重。苗族老一代知识分子便根据苗族自己的审美需要来进行改革发展。苗族的便装随着生活的需要从盛装中区别和分化出来。这些便装，既保持苗族特点又便于生产行动。这些，都是苗族人民追求智慧的结果。在苗族当中，人人都知道姜央与龙虎争斗的故事。故事说，人类的祖先姜央与龙虎等从蝴蝶妈妈生下的十二个蛋中孵出，姜央生性聪明，虽然没有生就特殊本领，但却凭着计谋获得做大哥的位置，并把雷赶上天，把龙赶下海，把虎赶进山，把蛇吓钻洞等等。从这则古老的故事中，就可以看出苗族很早就以智慧为荣为追求目标。

苗族人民的价值追求，绝不仅仅是以上这些；苗族人民的价值观念，在近、现代已经多向发展和日益丰富化。但以上这些最基本的价值选择仍然贯穿在苗族人民的现实生活中。苗族人民的价值取向是与其生活需要对应的。苗族人民需要繁衍人口、健康长寿，势必就会崇尚生命；苗族人民需要丰衣足食，势必就会崇尚劳动和力量；苗族人民需要社会交往，势必就会崇尚协作；苗族人民需要成为能人，势必就会崇尚智慧，等等。围绕着以上生活需要和价值取向，苗族人民形成种种观点，即狭义的价值观念。例如“多子多福”、“传宗接代”的观点：苗族在“蚩尤的故事”中传说，蚩尤生有九男七女。蚩尤真的有九男七女吗？未必如此，苗族人民只是在传说中寄予了自己的生育观：一要多，九加七个，够多的了；二要男女俱全，只有女孩未有男孩固然不行，但缺少女孩也是遗憾；三是男多女少。但在人口暴涨的现实面前，也不得不降低标准。但第一胎希望是男孩，这样保险一些，因为要传宗接代。他们在现实政策下的理想标准时两男一女，仍是传统心理的延续：“勤劳致富”、“勤俭持家”观点；苗族人民并不幻想走捷径，他们认为生活是一份收入一份代价。丰收的果实是靠勤劳去获取，生活殷实是靠精巧安排来实现的。老年人常对年轻人说：“力气去了力气又来”。劲是使不完的，越是勤劳，力量就增长得更多，要舍得花力气去开创生活。并教育年轻人，要细水长流，有长远打算，善于计划等等；“与人为善”观点：在艰难困苦的生活中，苗族人民体会到生活的不易，懂得互相给予方便的重要。因而苗族乐于帮助他人，也希望自己成为一个善察人意，受人欢迎的人，用他们的话说，做一个“汉人见了汉人夸，苗人见了苗人赞”的人，等等。

### 三、价值标准

生活是丰富多彩的，人的价值取向也是多方位的。苗族人民也是如此。但是，在若干的价值取向内容中，具有什么样的共同规律，即按照什么样的原则与标准去进行价值的选择呢？综观苗族的价值选择，我们发现，他们的价值观都指向一个原则：面对现实，追求和顺。即苗族是一个寻求与环境，与人和睦相处下去，找到一个合适的克服困难、解决问题途径的民族，是一个追求积极的结果的民族。

苗族是个求实的民族，她有着丰富的想象能力，但她并不沉溺于幻想之中，靠想入非非去生活。她实干，其价值取舍都为着解决实际问题。就以上论及苗族价值取向来说，没有一样不是与他们的切身利益紧密相关的。

苗族务实，这并非天生的特点，而是与她的生活经历、生活环境、生活方式等有关。首先，与她的历史有关。苗族的历史是多灾多难的历史。在远古时代，苗族的前身——九黎部

落是一个强盛的部落，后因与黄帝争战失败，此后就开始了充满灾难的历程。其间虽然在“三苗”时期，“楚国”时代等有过短暂兴盛，但总的来说，一直是处于被驱赶、歧视、压迫之中，不断地争战，不断地迁徙。这种经历，给苗族带来的直接后果是：人员死伤惨重，生活缺乏安定。因而人口急待补充，衣食急需生产。维持民族生存的这两大基本问题始终是苗族迫在眉睫的问题。这样的生活经历迫使苗族必须紧紧地盯着他们最实际的问题。

其次，与苗族的农耕生产方式有关。苗族是一个古老的农耕民族，农耕，是一种最耗费体力，最依附土地的生产方式。要能够靠着土地生存下去，就要拼命的劳作。缺乏劳动力或疏于劳动，都会使这个民族走向消亡。因而，对身体、劳动、力量、协作、智慧等的崇尚，也同样出于生活所迫。

再次，苗族生活主要生活于山区，在山河的屏障内自成封闭体系。一切生活，都要靠自己内部社会的功能来承担解决。要保证这个封闭社会机器的运转，必须调动自己微弱的力量来解决最实际的问题，不敢做更多的奢望和空想。其社会的功能有限，人的生存能力有限，也就只能思考人生最切的利益。

从苗族传统的整个价值观选择来看，反映出苗族社会发展形态还比较落后，苗族的生活水平还比较低。其价值观念还是为维持其生存而服务的。价值观念无所谓优劣，但一定的价值观念对一定社会的发展会起到方向性的作用。价值观念朝有利于协调社会发展和自身发展方向的更新是必要的。苗族发展需要苗族的文化人对其价值观念做进一步的思考，做出适当的取舍和发展。

## 四、现实发展

以上所说主要是针对苗族在山区以村寨为单位生活的传统状况所持有的价值观，随着现代化、全球化、城市化的发展，苗族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当今的苗族受外界的影响超过历史上任何时候。和其他民族一样，追溯苗族所受到的外界至少经过这么一些过程：学校兴办、轻工产品进入、公路修通、电灯使用、广播电视出现、旅游开发，最后是外出打工。在这些过程中，苗族的价值观也一定发生一些改变。总的的趋势是从一元走向多元，但是不管怎么变化，苗族的价值观根本也是很难动摇的。苗族的传统价值观，会让苗族懂得顺应，但同时也会懂得保持自我；更加灵活丰富，也更加富有个性，以自己的特色加入到个民族团结的和声之中。苗族传统价值观在当今仍然能够发挥积极作用。

## 参考文献：

- ①②李德顺：《价值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7年9月版
- ③杜齐才：《价值与价值观念》，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7年3月版
- ④参见王维龄：《苗族在美国》，载于《苗学研究》，贵州人民出版社 89年7月版
- ⑤《蚩尤的传说》贵州民族出版社，潘定衡，杨朝文主编，89年8月版

# 苗族对歌起源考

李国栋<sup>1</sup>

(贵州大学外国语学院, 贵州 贵阳 550025)

**摘要:** 本文借助汉语文献, 并佐以考古成果及苗族民俗事象, 考证出对歌习俗起源于苗族“东门祭祖”。苗族的“东门祭祖”可以追溯到 6500 年前湖南西北部的城头山遗址, 后随“九黎”集团传至江苏、山东和河南东部, 以至于在《诗经》的《陈风》和《郑风》中我们仍然可以看到东门对歌的作品。

**关键词:** 晤歌、对歌、尚东、上巳

## 一、“晤歌”与“倡和”

苗族自古就有对歌习俗, 但因没有文字, 其起源至今不甚明了。鉴于此, 本文拟借助汉语文献, 并佐以考古成果及民俗事象, 对苗族对歌习俗作一考证。

“对歌”一词出现甚早, 但最初并非正式称呼, 而是对对歌习俗的解释。

东门之池, 可以沤麻。彼美淑姬, 可与晤歌。

东门之池, 可以沤纻。彼美淑姬, 可与晤语。

东门之池, 可以沤菅。彼美淑姬, 可与晤言。

这首《东门之池》引自《诗经·陈风》, 其中的“晤歌”值得特别注意。对于“晤歌”, 东汉经学大师郑玄笺:“晤, 犹对也。言淑姬贤女, 君子宜与对歌, 相切化也”<sup>[1]</sup>; 隋唐经学大师孔颖达疏:“言彼美善之贤姬, 实可与君对偶而歌也”<sup>[2]</sup>; 现代国学大师高亨注:“晤歌, 相对而歌”<sup>[3]</sup>。由此可知, “对歌”原本是对“晤歌”的解释。

《东门之池》中同时还使用了“晤语”和“晤言”。“晤语”即正式交谈, 笔者推测, 所谈应该涉及恋爱能否开始的前提条件。例如, 是否已有婚约, 家庭成员是否有恶疾或蛊等等。

<sup>1</sup>作者简介: 李国栋(1958~), 男, 汉族, 北京人, 博士, 曾任日本广岛大学外国语教育研究中心教授, 现任贵州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 长年研究稻作背景下的苗族、古越族与日本古代倭人的文化渊源, 最新学术著作是《稻作背景下的贵州与日本》(贵州人民出版社, 2012 年 8 月)。通讯地址: 贵州大学外国语学院日语系, 1715324254@qq.com。

谈这些话题自然很拘谨，所以用了表示正式问答的“语”。但过了这一关，就可以进入轻松而亲密的“晤言”阶段，再往后则可以正式提亲，谈婚论嫁了。

当然，从“彼美淑姬”来看，这首诗应该是男子所唱，采用“复沓迭唱”的方式唱出了相同的话题，由此我们也可以明了当时的对歌方式。

《东门之池》创作于周至春秋，地点是陈国（现河南省东南部）都城的东门之池。陈国的西北方是郑国，而《诗经·郑风》中也有一首《萚风》使我们联想到对歌。

萚兮萚兮，风吹其女。叔兮伯兮，倡予和女。

萚兮萚兮，风吹漂女。叔兮伯兮，倡予要女。

朱熹《诗集传》<sup>[4]</sup>曰：“此淫女之词”。剔除理学褒贬之义后，笔者同意朱熹的意见。诗中的“倡”通“唱”，“要”通“和”，所以“倡”与“和”，“倡”与“要”合为一词，就是“对歌”的意思。

郑国也是周至春秋时代的国家，所以从以上两首诗中我们可以知晓，对歌是一种非常古老的习俗，在河南中东部以及安徽的部分地区，三千年前就已经蔚然成风了。当然，对歌肯定源于更为古老的民间习俗，三千年这个数字还仅仅是文献上的记录而已。

郑国的东北方是卫国，卫国也流行对歌，且看以下这首《芄兰》：

芄兰之支，童子佩觿。虽则佩觿，能不我知。容兮遂兮，垂带悸兮。

芄兰之叶，童子佩韘。虽则佩韘，能不我甲。容兮遂兮，垂带悸兮。

在这首诗中，女孩愉快地与男孩戏谑。“知”意“匹和”，“甲”通“狎”，“狎习”之义，对歌中女孩之大胆，与前面所引《郑风·萚风》相同。自古郑卫两国民歌或民间音乐被统称为“郑卫之音”，犹如今天所说的“靡靡之音”。卫国与郑国、陈国属于同一区域，可见这一区域与对歌习俗有着本质上的联系。

## 二、东门祭祀与对歌的起源

周至春秋时代，对歌的场地为什么要选在东门呢？当时的城池已经设有四门，但人们为什么不在西门、南门或北门对歌呢？

《诗经》中“东门”出现五次，“北门”出现一次，“西门”和“南门”没有出现。“东门”

出现的次数最多，而且有趣的是，出现“东门”的五首诗都集中在《陈风》和《郑风》之中。

《陈风》共三首，除了前面所引的《东门之池》外，还有以下两首：

### 《东门之枌》

东门之枌，宛丘之栩。子仲之子，婆娑其下。

穀旦于差，南方之原。不绩其麻，市也婆娑。

穀旦于差，越以鬷迈，视尔如荍，贻我握椒。

### 《东门之杨》

东门之杨，其叶牂牂。昏以为期，明星煌煌。

东门之杨，其叶肺肺。昏以为期，明星晢晢。

《郑风》中还有两首，即《东门之墠》和《出其东门》：

东门之墠，茹蘼在阪。其室则迩，其人甚远。

东门之栗，有践家室。岂不尔思？子不我即！

出其东门，有女如云。虽则如云。匪我思存。缟衣綦巾，聊乐我员。

出其闉闔，有女如荼。虽则如荼，匪我思且。缟衣茹蘼，聊可与娱。

以上五首诗告诉我们，无论在陈国还是郑国，东门外都是男女谈情说爱的圣地，而且与宗教祭祀有关。《东门之枌》的“枌”指粉榆树，此树多用于社木。《史记·封禅书》<sup>[5]</sup>云：“高祖初起，祷丰粉榆社”，可知刘邦在老家造反前曾去“粉榆社”祈祷。“宛丘”是举行宗教性祭祀歌舞的场所，《毛传》云：“四方高，中央下，曰宛丘”<sup>[6]</sup>。2012年11月初，笔者去贵州省赫章县可乐遗址考察，在将军山“锅罗包”附近看到一个保存基本完好的宛丘，四方高而中央分八级逐级下洼<sup>[7]</sup>，据当地人介绍，这里曾是古代瑶族举行“火把节”，载歌载舞以祭祀祖先的场所。关于宛丘，《陈风》中另有一首，题目就叫《宛丘》：

子之汤兮，宛丘之上兮。

洵有情兮，而无望兮。